

关于做好 2020 年国庆节、中秋节期间 相关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，2020 年国庆节、中秋节放假时间及相关要求通知如下。

一、放假时间

10 月 1 日至 7 日、9 日放假调休，共 8 天。9 月 27 日（星期日）补上星期三的课、10 月 10 日（星期六）补上星期五的课，班车发车按相应时间调整。

二、相关要求

1. 放假前，各单位须按学校要求完成迎评材料整理完善及相关工作，完成工作任务后方可放假。节假日期间，各工作组、各单位要做好预评估的各项准备工作。

2. 节假日期间，各单位根据规定继续坚持“日报告、零报告”制度，全面掌握留校师生员工和离校师生员工信息，留校师生员工尽量保证活动空间相对固定。离校师生员工原则上不跨省出行，如离开泰州，按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履行请假审批手续。师生员工要切实做好个人有效防护，科学佩戴口罩，保持社交距离，减少聚集，注意安全，并杜绝餐饮浪费行为。

3. 节假日期间，保卫处要加大假期校门管理力度，相关单位

要妥善安排好值班和安全等工作，遇有重要紧急敏感事件发生，
要按规定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。

泰州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20年9月16日